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 2016 年年度经营业绩仍将出现亏损，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5,000 万元到-80,000 万元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48,555.24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-1.22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所处行业持续低迷，绝大部分产品年平均售价继续下跌，市场销售不畅，尿素、双氧水、硝酸铵等部分产品销售数量减少，其中尿素价格下降 26.72%，收入减少 1.17 亿元；双氧水（50%）销量下降 16.52%，收入减少 4700 多万元；硝铵产品销量下降 38.58%，收入减少 7900 多万元。

2、报告期内，广西区内化肥用电优惠政策全部取消，化肥生产用电执行大工业电价标准，尽管公司获得部分电力直接交易优惠，但是整体电价上升，导致报告期内亏损增加 2400 多万元。

3、根据公司产品的市场供需情况及前景预测，结合相关资产的当前状况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对存货、应收账款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坏帐准备，年末对固定资产、在建项目进行减值测试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年报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1 日